

## ※崇拜事奉人員表※

日期 (日/月)	地點/ 時間	講員	主席	司琴	司事1	司事2	司事3	場地組	投影片	插花
24/10	(商中) 10:30	畢德富 牧師	麥頌明	康文瑤	蔡國榮	鄭莉華	林智強	場地組 組員	蔡國偉	楊雅敏
31/10	(商中) 10:30	關淑君 傳道	葉美鳳	劉穎	吳柱梅	陳月桂	劉玉英	場地組 組員	鄧巧賢	---
日期 (日/月)	家事 報告	點數 奉獻	接待	少青崇拜~週六下午3:30 (建榮聚會點)			兒崇老師及協助導師當值表			
							幼兒級	兒童/高小級		
24/10	沈志光 傳道	蔡國偉 吳玉馨	傳道部	23/10【專題：自由】吳杰鴻導師			蔡玉冰 傳道	吳柱梅 羅傳禮		
31/10	沈志光 傳道	陳靜儀 姜寶兒	傳道部	30/10【專題：污穢言語】沈志光傳道			劉曉彤	鄧潔賢 李俊良		

17/10 成人崇拜65人；收看崇拜9人；兒童崇拜27人；周三護老院崇拜14人；

周六青少崇拜: 25人；合共140人 (遲到10人)

~ 24/10 本主日獻花：楊雅敏、黃鈞灝 ~

### 【飲水的美意】

「甚願有人將伯利恆城門旁井裡的水打來給我喝！」(代上十一 17)

在歷代志上十一至十二章，當中唯一一句大衛所說的話，原文直譯：「誰使伯利恆城門旁井裡的水給我喝？」這不是一句自言自語的「甚願」，而是直接向身邊的勇士作出吩咐，神最終感動人前去回應大衛，這些人都是神眼中的勇士。

為何大衛要飲水？我們需要認識當時的地理。當時大衛在亞杜蘭洞，位於耶路撒冷西南的一個地方，正正是亞杜蘭洞與伯利恆之間。利乏音谷又稱巨人谷，非利士人多次在這谷對大衛進行攻擊，當百姓散佈此谷之後，便切斷在耶路撒冷的水源，因這裏沒有水源。當時的人要飲水有兩個方法，第一便是溪水，第二便是井水。可是，在伯利恆沒有溪水，當地人只可以挖掘井水，若果成功挖掘到井水，是一個很偉大的成就，便屬於私人豐富的財產。因此，大衛要渴水就要面對眼前非利士人的圍攻。這是一種發出呼召的話，說明了他代表神發出的邀請，也直得反思「誰」是真正井水的主人。

聖經記載三位勇士回應大衛願意突破非利士人的防營，去到伯利恆取井裡的水，打水到大衛那裡給他喝，取水後大衛卻不渴，把這水奠給耶和華，並說：「我的神啊，這三位冒死去打水的僕人，這水好像他們的血一般，我斷不敢喝！」(代上十一 19) 這三位勇士都是大衛的忠僕，主動成為大衛口中的「去」取得井水的忠僕，他們的行為也反映對神的忠誠，致死忠心的地步在神的旨意。然而他們的行動卻在耶和華設定那種幫助的大場景中顯出意義，叫我們同時明白這個行動也是一種建立神子民的群體基礎。這樣，神的召命與人的元素糾纏在一起，成為不能分開的局面，大衛的生死卻混合在三位勇士的忠誠與委身，以致我們實在很難分清這三位勇士到底是服事神還是服事人，因為兩者的動機往往不是對立，也很難分辨出來。三位勇士回應大衛也是對主的忠心。大衛決定把這水奠在耶和華面前，並說明他們所打的水是他們的血，代表大衛飲水，便等於飲血。在利未記十七章 11 節說明「血就是生命」，所以以色列民不可以吃血 (是當時的習俗)，既然血是生命，那麼吃血的行為便等於把生命的主權歸給吃血的人，把自己成為生命之主，同時否定了耶和華作為生命之主。大衛把水奠在耶和華面前，一方面是根據宰殺動物時放血的作法，把生命歸給耶和華，另一方面卻以此說明這三位勇士所帶來的水是用來奉給耶和華，而不是奉給大衛自己，讓這三位勇士明白他們前來幫助大衛的重點就是回應耶和華。因此，大衛成功化解了一個危機，把危機成為轉機。

歷代志上十二章 22 節：「那時，天天有人來幫助大衛，以致成了大軍，如神的軍一樣。」這是神的軍，不是人的軍，我們豈能私有化神的團隊，今天我們需要小心分辨人意還是神意的心態回應主。飲水一事，若沒有正確的心態，可以演變成一個危機；同時飲水，也可成為更合一、更強化神子民 (教會) 見證神作為的群體，只是一線之差。

願主使用市宣家弟兄姊妹在不同的事奉崗位，更成為有力見證神作為的使命群體。

(節錄高銘謙牧師的文章)

# 宣道會屯門市中心堂

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四日

## \* 崇拜程序表 \*

※鼓勵大家在崇拜前十分鐘預備心靈親近主※

宣召經文	.....詩篇 98:4 -6 .....	主	席
* 禱告	.....	主	席
* 詩歌頌讚	..... * 『你們信的人就為寶貴』 * .....	主	席
	『耶和華祢是我的神』 『仰望十架』 『主是安息港』		
經文誦讀	.....出埃及記 20:1-17.....	會	眾
常費奉獻	.....先獻己·後獻金.....	會	眾
證道	.....【活在誠命中(三)】.....	畢德富	牧師
	<b>證道經文: 出埃及記 20:1-17</b>		
詩歌回應	.....『請差遣我』.....	會	眾
迎新問安	.....	主	席
家事報告	.....	沈志光	傳道
* 散會歌	.....『揀選』.....	會	眾
* 祝福	.....	畢德富	牧師
安靜默禱	.....	會	眾

※ 有 \* 項目請會眾一同站立 ※

顧問牧師：畢德富牧師

專責同工：沈志光傳道

傳道：蔡玉冰傳道

幹事：旋佩珊姊妹

商中聚會點：屯門良景邨新會商會中學

建榮聚會點：屯門建榮街24-30號建榮商業大廈907-908室

電話：2459 0620

網址：<https://tmtchurch.com>

電郵：[tmtc@tmtchurch.com](mailto:tmtc@tmtchurch.com)

## 凝聚我心志，步履主腳蹤

\* 31/10 主日崇拜詩歌 ~ 『因祂的鞭傷，我們得醫治』 \*  
『耶穌，超乎萬名之名』 『深觸我心』 『同證主美意』 『揀選』

## 本堂消息

1.※【特別鳴謝】本堂顧問畢德富牧師證道。

2.※【四聯堂洗禮及轉會禮】定於31/10主日下午3:00在屯門堂舉行，共有3位申請者已經接受聖經的裝備，現階段約見中，求主保守他們在教會的成長和跟隨主的心志。

3.※【25「身」挑戰】25周年籌款活動

按參加者的興趣或專長，以任何形式各自以「25」有關的籌款活動為堂會的擴堂基金並堂會日後發展籌募經費。

目的：讓弟兄姊妹及青少年能有開組及相聚的地方，接待社區內的街坊，分享主愛，有特別需要時，能作崇拜聚會用途。

日期/時間：14/11/2021至25/12/2021

一個半月內完成

地點：不定地點/不定形式

報名：可在司事枱/QR code



4.教會聚會【11-12月】行事曆的安排，鼓勵會眾預留時間的參與。

14/11	【家事座談會】 崇拜後至12:30
14/11-25/12	【25「身」挑戰】 25周年籌款活動
28/11	【組長會】崇拜後 12:15-2:00
12/12	【聯堂佈道主日】 11:30-1:00 (高中禮堂舉行，設有實體及同步直播)
26/12	【教會年終合區分享會】 崇拜後至1:30

5.疫情原故，政府在13/10發出新聞公布，延續現行的社交距離延長14天，直至27/10。區聯會亦有以下指引內容：

• 教會內聚會沒有供應食物或飲品（聖

餐除外）

• 教會慣常用作崇拜地點的地方，參與人數限制在該地點可容納場地崇拜人數的50%或以下。

• 堂址內須執行防疫措施，包括：進入舉行活動聚集地方人士須量度體溫，消毒雙手、全時間戴上口罩、保持1.5米社交距離、避免握手等身體接觸。

## 證道內容

※ 【活在誠命中(三)】 ※

~出埃及記20:1-17~

20:1 神吩咐這一切的話說：

20:2「我是耶和華你的神，曾將你從埃及地為奴之家領出來。

20:3「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別的神。

20:4「不可為自己雕刻偶像，也不可做甚麼形像彷彿上天、下地，和地底下、水中的百物。

20:5 不可跪拜那些像，也不可事奉它，因為我耶和華你的神是忌邪的神。恨我的，我必追討他的罪，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

20:6 愛我、守我誠命的，我必向他們發慈愛，直到千代。

20:7「不可妄稱耶和華你神的名；因為妄稱耶和華名的，耶和華必不以他為無罪。

20:8「當記念安息日，守為聖日。

20:9 六日要勞碌做你一切的工，

20:10 但第七日是向耶和華你神當守的安息日。這一日你和你的兒女、僕婢、牲畜，並你城裏寄居的客旅，無論何工都不可做；

20:11 因為六日之內，耶和華造天、地、海，和其中的萬物，第七日便安息，所以耶和華賜福與安息日，定為聖日。

20:12「當孝敬父母，使你的日子在耶和華你神所賜你的地上得以長久。

20:13「不可殺人。

20:14「不可姦淫。

20:15「不可偷盜。

20:16「不可作假見證陷害人。

20:17「不可貪戀人的房屋；也不可貪戀人的妻子、僕婢、牛驢，並他一切所有的。」

## 差傳及其他代禱

1.※宣道差會【跨越第200期】

網上版已上載今期主題「宣教與靜修」，由神學院講師從不同角度讓我們認識靜修，當中也有宣教士分享，個人從靜修經歷對上帝及對自己的認識，歡迎瀏覽：

<https://www.hkam.org/blank-45>

2.宣道差會【共建「靜修恩園」】

期盼成為宣教士得力的家園。發展為「多功能宣教中心」有助宣教人員靜修場所、訓練中心及本地跨文化教會等，代禱如下：

• 已進行向屋宇署申請設計圖則諮詢及稍後向地政署申請地契修改及補地價的諮詢，請切切記念。

• 為籌建委員會、工程督導委員會及籌款小組各成員禱告，求主加力給團隊，與工程及顧問公司有美好合作。

3.吳金煌牧師、劉月明師母

24/10-31/10主日，分別在四間宣道會共七場聚會分享差傳信息，請祈禱記念。